

# 《环球法律评论》三十年历程回眸

主编 徐 炳

今年,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成立五十周年,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改革开放大幕的三十周年,是《环球法律评论》迎来三十年华诞之时,可庆可贺。

《环球法律评论》与时俯仰,与历史同呼吸共命运。她的前身是《法学研究资料》,由成立不久后的法学所于1962年创办,专门介绍前苏联东欧的法学资料,内部交流,不公开发行。当时的阶级斗争火药味已经很浓,法学研究所以生存已属不易,这个刊物能出世,更显难得。它夭折于“文革”中也是当时历史的必然。

1978年底,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刚刚胜利闭幕,法学所乘改革开放之东风,恢复了 this 刊物,取名为《法学译丛》在全国公开发行。时势造英雄,时势也造刊物。一时间本刊竟洛阳纸贵。

《法学译丛》的宗旨是翻译外国的重要立法、法学名著名篇、名家名言。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以译介苏联东欧的法律法学为主,西方为次。因为那时,谁也未看出苏联东欧不久将会发生如此巨变,而当时中国刚从“文革”中走出,所面临的问题与苏联东欧相似,取苏联东欧之经验教训更为对症。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随着人们思想观念的变迁,法学界很快把目光集中到西方法律制度和法学。同时,源于第三世界国家的法律法学译文也逐渐增多。

90年代初,我国相继加入了国际上主要有关知识产权的国际公约,外国人的版权成为中国法律的保护对象,过去那种拿来就译、译了就发表而无需作者授权同意的历史已经过去。形势的变化为《法学译丛》接下来的工作带来了不小的难题,因为那时并无e-mail这类东西,传真也不普及,要与作者联系授权实属难事。加之,90年代起外国法律文献原著资料在国内逐渐增多,能直接阅读外文的法律工作者也越来越多。于是,《法学译丛》便顺应时代发展,于1993年改名为《外国法译评》,进入译评兼顾的时代,即仍翻译一些法律法规和经作者授权的重要法学论文,但重点在于对外国的法律、法律制度、法学流派、法学观点做系统的介绍、深入的分析 and 评论。

时代进入到本世纪,互联网已十分发达,百度、谷歌等网站已能为中国法律工作者随时提供外国各种法律和法学资料文献,中国法律工作者的外文水平已大大提高,许多人已能直接阅读原汁原味的外国法律和法学文献。顺应这一发展,2001年,《外国法译评》正式改名为《环球法律评论》。从此,本刊宗旨改为:比较研究中国法与外国法以及各国法之间的利弊得失、优劣高下,以便同仁悟取舍之正道,得法意之真髓;既做宏观的、体系的、基础理论的比较研究,也做微观的、个别的、具体的法律制度、法律技

\* 《〈法学研究之路〉——〈环球法律评论〉三十年摘要汇编》一书已由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本文是本刊主编徐炳教授为该书所写的序言。

巧、法律设计诸方面的比较研究;既用中国法的眼光透视外国法,也用外国法的眼光透视中国法;既做中外法的比较,也做外国法之间的比较。国际法及中国法的热点问题和重点问题亦为本刊所关注。可以说,真正的比较法是最高层次的法学研究。本刊试图用这种独特的研究方法为今日中国的法学贡献智慧,为中国的法治建设贡献力量。

从《法学译丛》到《环球法律评论》的三次重大变迁,折射出我国三十年来的法律法学发展。本刊在不同阶段,在中国法学界扮演了不同角色,起到了不同作用。遥想当年,《法学译丛》初创时,中国还是法律的沙漠,中国中老年法律工作者有的刚从牛棚归来,有的刚从别处归队,青年学子则刚刚走进学校,大家对法学的热情空前,对法学资料如饥似渴。但当时中国没有多少法学资料可供研究,大家自然把目光投向外国。而我国当时的外国图书资料奇缺,外汇稀罕,无人能买得起外国图书资料,即便大的图书馆也很难支付昂贵的外国图书。况且,多少年外语是帝修反的语言,无人问津,除了一些在新中国成立前有点西文底子的人和50年代学通了俄文的人,很少有人能直接阅读外文法学资料,这就注定了《法学译丛》一开始就受到大家的热烈欢迎,其销量一度居法学类期刊之首。那时,从事法学教学和研究的没有不读《法学译丛》的。可以说,在那个年代,《法学译丛》是最受欢迎的法学刊物之一。时无英雄,遂使本刊成名。

《外国法译评》阶段,亦发表了许多对外国法有深度研究的重要学术论文,如法学大家谢怀栻先生撰写的《大陆法国家民法典研究》,青年才俊何家弘教授所著的《司法证明方式和证据规则的历史沿革——对西方证据法的再认识》等。

到《环球法律评论》时代,本刊试以比较研究外国法为特色,在法学研究期刊中独占一席。时任法学研究所所长、现任国家保

密局局长的夏勇先生为本刊用心不少。他为本刊撰写卷首语、确定版式、张罗人马,并亲任主编达3年之久。经本刊同仁数年努力,本刊被各期刊评价机构评为人文社会科学核心期刊,亦被中国社会科学院评为优秀期刊。不少法律院校热爱本刊,视本刊为权威刊物。

从《法学译丛》到《环球法律评论》的历程见证了中国法学和法制的进步与发展,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中国法学和法制的繁荣与昌明。我们今天回顾中国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法治建设所取得的辉煌成就之时,重读本刊历史各篇,倍感亲切,引人深思,既有一番新的回味,又能悟出一些新的道理。但三十年来累计出刊已有150多期,重新出齐供读者研究或收藏,实不容易,亦为经费所不许。法学研究所经反复研究决定,将本刊历史各篇做出简短摘要,按历史所出各期顺序汇集成册,以便有心人或按图索骥,或作宏观研究之用,或收藏保存。

行文至此,我们深深怀念曾为本刊做出重要贡献、现已在天堂安息的所有编者译者,如谢怀栻、郑成思、吴大英、郭布罗润麒、李泽锐等著名学者和人物。我们特别怀念周叶谦先生,他自本刊问世以来到他辞世,一直默默地为本刊译、校、编。

潘汉典、任允正、吴新平、夏勇、吴玉章等,先后任本刊主编,分别在不同阶段为本刊做出了他们的重要贡献,我们对他们深怀敬意。首任主编潘汉典先生草创本刊,今年已88岁,仍关心本刊的发展;第二任主编为任允正先生,自本刊创刊以来到他退休离任,一直为本刊操劳,任劳任怨,功不可没。本人在此顺便为读者解密当时《法学译丛》上的几个笔名。任先生任主编时,他的每篇译文稿酬为5元,他因此以“伍元”为笔名;但他对我的每篇译文则给6元,因此我就以“陆元”为笔名。这段趣事亦能彰显任先生之高风。

本刊在办刊中亦锻造了一批令我们骄傲的人才。例如,曾任本刊主编的吴玉章教授,现调任我国最权威的人文社科期刊——《中国社会科学》杂志副总编辑,同时任西方法律思想史研究会会长;曾任本刊副主编的刘兆兴教授现为中国法学会比较法学研究会会长;曾在本刊任编辑的高鸿钧现是清华大学著名教授;当年的姑娘编辑李凌燕现为一家律师事务所主任,成绩斐然;另一位姑娘编辑朱文英现是美国一家著名律师事务所驻华首席代表。特别有趣的是本刊当年小伙编辑刘同书现居然在美国担任重要神职,为洋人当牧师。长江后浪推前浪,现在在本刊供职的年轻人定会超越前人,定会有更辉煌的人生,更令人羡慕的成就。

本人与本刊有缘。20世纪80年代初我来法学所,先后在法理室和民法室工作,在《法学译丛》上发表不少译文。其后《法学译丛》设立编委会,我与谢怀栻、吴大英、信春鹰等人被聘为编委,主要是抓我多干活,不仅自己译,还要为他人校,为本刊选择文章,我因此常去编辑部聊天,与大家嘻嘻哈哈。1994年,我下海当律师,同时也与本刊告别。2005年,夏勇所长再三邀我回所,盛情难却,于是二进宫。但此时年事已高,难比当年。不过在法律界混迹多年,法理、宪法、行政法、民商法、国际经济法、诉讼法,

乃至刑法、海商法等都沾过,又做了十多年律师业务,终成了法学万金油。有人说,万金油办刊物合适。正好,本刊时任主编吴玉章教授上调院部,我便接了他的差事,转眼三年矣。所剩时间不多,我当与本刊同仁共力办好本刊。说来好笑,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提倡老干部退下到顾委发挥余热,我那时曾在本刊用笔名“余热”(“余”为“徐”的一半,“炳”之一半为“火”,火生热,那时的我血气方刚,真有多余之火),以博一笑。现在名副其实了。

本汇编汇全了从《法学译丛》到《环球法律评论》三十年来所出154期3000多篇文献共约3500多万字的浓缩摘要。本书由本刊编辑部同仁共同完成,但摘要的整理工作主要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研究员、本刊编辑冉井富博士完成,并得到清华大学出版社王佩芬编辑的大力协助。他们不辞劳苦,夜以继日,细细品读了这3000多篇文献,并用约300字为每篇作了精练而又准确的摘要。他们说精读过程其乐无穷,收益颇丰。我作为《环球法律评论》现任主编,除了羡慕之外,还要对他们真诚道谢。我要代表三十年来所有为《环球法律评论》工作过的编辑、编委、作者和译者同仁向他们致谢,因为他们的出色工作,我们所有的成绩得以以一本书的形式汇合展现。